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謝依潔

電話：05-3620123#8385

電子信箱：hyc74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300209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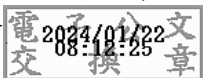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_1130020926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30020926_ATTACH2.pdf、376500000A_1130020926_ATTACH3.pdf、
376500000A_1130020926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修正發布「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期滿請領考試及格證書作業要點」第5點，並自113年2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3年1月18日公評字第11322600071號函辦理，併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



人事室 113/01/22



1130001004